

新时代民族理论发展与民族事务治理 现代化学术研讨会综述

董 强 王宁宁 余 菊

2018年10月26—28日,由中国社会科学院民族学与人类学研究所《民族研究》编辑部与贵州民族大学联合主办、贵州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院承办的“第六届中国民族理论与政治论坛:新时代民族理论发展与民族事务治理现代化学术研讨会”在贵州民族大学召开,来自中国社会科学院、华东政法大学、中央民族大学、南开大学、大连民族大学、四川大学、天津师范大学、西南民族大学、中南民族大学、北方民族大学、广西民族大学、内蒙古大学、陕西师范大学、东北师范大学、河南师范大学、西北政法大学、甘肃政法学院、大理大学、西南大学、贵州省民族研究院、新疆社会科学院等科研院所和高校的七十多位学者参加了会议。

开幕式由贵州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院院长董强教授主持。贵州民族大学校长陶文亮教授与《民族研究》编审马俊毅分别致辞。陶文亮教授指出,十九大报告阐明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的历史方位判断,提出要全面贯彻党的民族政策,深化民族团结进步教育,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加强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促进各民族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提供了行动指南。本次会议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引,交流探讨新时代民族理论发展与民族事务治理现代化的相关理论与实践问题,有着重要意义。

参会学者以论文为基础,在以下学术方向上进行了深度研讨:

1. 中华民族共同体建构。马俊毅指出,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中国化与现代化;从政治哲学上提出了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基础是不忘初心,以人民为中心;从政治动员、政治动力、政治行动、政治目标保障等方面明确了中国道路的坚实基础;新时代民族理论与政治致力于构建中华民族共同体、实现民族事务治理现代化,是多民族国情下中国特色政治学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内部,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构建应以民族精神的现代化为理念,为实现中国多民族国家治理现代化奠定基础;在外部,“人类命运共同体”可为全球正义和全球治理提供新思想。杨须爱认为,“中华民族”本身是一个历史的概念,其内涵并非始终如一,存在一个提出、扩展与完善的过程。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一种动态的存在,其内涵也在不断实现着更新与重构。虎有泽指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民族团结的生命线,也是国家认同的生命线,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应该是一种国家认同的表现形式。李京桦认为,中华民族共同体话语对国家建设具有重要的价值和功能,应探析政治制度包含的民族性美德,加强共识基础。

2. 国家治理与政治发展视野下的民族事务治理。常士訚指出,多民族发展中国家族际政治的风险存在着可能的危机,同时也促进了各个国家在加强本国的政治整合中,发展和培育了一种减少这种风险的族际合作治理机制。姚尚建认为,在国家治理的政治叙事中,基于族群的

异质性总体上仍然体现为国家治理目标正义性与治理手段平等性之间的张力,体现为少数权利的差异性与国家治理整体性之间的张力。龙立军假设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受到社会人口属性、供给主体、供给客体三大方面因素的影响,通过双变量进行了相关分析。杨雪峰指出,村民自治的良性运行是民族地区实现政治稳定和现代化的制度保障。朱军认为,中国城市化加速推进带来城市民族事务的增容与社会治理的挑战,在国家高位推进城市民族工作的背景下,激发了理论需求的生长点与学术热度。马伟华认为,以国家治理现代化作为民族工作创新的指导方向,是解决城市少数民族流动人口权利保障问题的一个有效路径。

3. 国家法与习惯法视域下的民族事务治理。田帆平认为,应将具有不同民族身份的公民关系纳入法治轨道,有效协调族际公民交往中的冲突和矛盾,推进族际公民关系的法治化。方付建认为,在全面依法治国的大背景下,推进少数民族群众尊法、知法、守法、用法显得日益重要。刘俊以将军庙为研究对象,指出神明裁判作为一种民间解决纠纷的方式,在维系地方社会秩序方面发挥了重要的调整作用。韦正富认为,随着工业化、城镇化的深入发展及各种现代“器物”涌入,民族地区生态治理风险要素突显,需要综合推进民族地区生态治理法治化进程。

4. 国际视野下的民族问题及人类命运共同体建构。张三南在阐述“两个共同体”理念时强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从中国和世界两个视域关切了最具浓缩性和统领性的“两种民族问题”,并继承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的基本理论观点,对于新时代民族工作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周少青指出,世界民族问题的发展出现了新的变化:西方国家民粹民族主义、极右翼民族主义以及“宗教民族主义”现象突出,传统价值观和已有的政治文明成果遭到质疑,为世界带来新的不确定性。吕超认为,各具特色的部族文化形成中亚政治运行的“内部逻辑”,这种影响也会对“一带一路”中亚段建设产生影响,应该对部族问题可能引发的潜在风险予以充分关注。马建福运用日常生活和认同理论,以历史文献和自身深入实地调研资料为基础,分析了中亚华人所呈现的多样性认同。

5. 民族事务治理视域下的多元一体研究。郝亚明认为,民族事务的管理往往牵扯多个部门的职能权限,单靠任一部门都无法有效开展民族工作,部门间的合作与协调机制的研究十分重要。王伟指出,应当以结构主义来审视民族问题,我国社会新增民族问题主要是民族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陈永亮通过对“土著人民”来源及其相关争论进行辨析,提出“世居民族”这一词汇更适合中国话语,对于理解全球视野下的民族问题具有一定的启示意义。陈华森指出,以和谐为基础理念的议榔制对于苗族基层社会治理及族群内外关系及整合具有积极作用。

6. 少数民族与民族地区的发展与扶贫。王剑锋在对西藏精准扶贫进行调研的基础上分析了西藏发展取得的成就、影响发展的制约条件以及对策思考。周松认为,精准扶贫中贫困户“等、靠、要”现象的产生符合博弈论中非合作博弈理论的逻辑,需引导至合作博弈框架下解决。

闭幕式由贵州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院党委书记陈玉平教授主持。马俊毅做了学术总结,指出基于中央对民族事务治理的发展趋势作出的理论指导,需要学界提升该研究领域的研究水平,以适应社会进步、社会主义政治文明的要求以及国家和社会治理日益复杂化的挑战。

(作者董强,贵州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院教授;王宁宁,女,贵州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院硕士研究生;余菊,女,贵州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院硕士研究生。地址:贵阳市,邮编550025)

〔责任编辑 马俊毅〕